

質詢及答覆

財政部門 第二組

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一日、四月六日

質詢對象：財政局暨所屬單位

主計處

市銀行

質詢議員：胡益壽（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林榮剛 鄭貴夏 陳振芳 郭錦章 許文龍

郭石吉 林水吉 林鴻基 黃義清 計十位

時間一三五分鐘

質詢摘要：

財政局

1. 中安公司案至目前為止進行到何種程度？
2. 本市公共設施保留地之收購，其財源籌措情形如何？
3. 請說明市政發展建設資金三百億元至目前為止之籌措情形。
4. 據報載，本市第十信用合作社違規營業案，財政部曾令飭貴局輔導、處分，其情形如何？請說明之。

稅捐處

1. 貴處對派員到商店站崗一事之感想如何？
2. 貴處對各公司行號所載帳務之誠信度有多高？
3. 為達成稅收目標，今後有何具體方案？

支付處

對於縮短支付時限，加強便民方面，貴處有何改進措施？

主計處

1. 市府所屬各單位原編制之主計室已改為會計室，其故安在？
2. 市府所屬單位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款及保留款截至目前為止執行情形如何？

市銀行

1. 請就存、放款利率多次下降後對貴行營運有無影響，詳加說明。
2. 貴行遷入市銀大廈，對保管箱業務，有何經營方案？
3. 貴行人事之升遷是否已做到公開？公平？
4. 為配合刺激經濟快速復甦，貴行有何具體而有效的因應措施？

※速記錄

——下午——

速記：洪清松

主席（陳副議長健治）：

我們繼續開會，現在進行第二組胡議員益壽等十位的質詢，現在請開始。

胡議員益壽：

各位市府首長，各位輿論界的朋友，各位本會同仁，現在輪到財政第二組，質詢對象是財政局暨所屬單位、主計處、市銀行，質詢議員有林榮剛、鄭貴夏、陳振芳、郭錦章、許文龍、郭石吉、林水吉、林鴻基、黃義清、及本人等十位。首先，請葛局長備詢。局長，你好！本來本小組不向財政局質詢的，但是由於局長在今年五月已經到了明令退休的年齡，市府也已經呈報中央予以延長一年，這件事如果批准，則將是臺北市之幸，萬一中央另有安排的話，也許我們就沒有下一次質詢的機會，所以今天還是請局長備詢。局長是從民國六十三年就擔任臺北市的主計處長，六十八年轉任財政局長？我有個問題請教。過去在大陸時代，地方政府每年有向中央進貢的作法，是不是？去年在着手修正財政收支劃分法的時候，臺北市派那些首長參加？

葛局長培保：

財政收支劃分法在研議過程中，中央是先聽取我們的意見之後，再斟酌加以決定。

胡議員益壽：

當時財政收支劃分法研議過程中，應該是由中央和地方協調定案的。地方政府以如何改善地方稅收為目的，一再向中央爭取，當時臺北市是由局長參加的吧？

葛局長培保：

我參加過。

胡議員益壽：

你去參加的？！當時所做的財政收支劃分的比例，根據本席統計的資料發現，我們整個稅收不但沒有增加，反而減少了將近

十億，是否有這事實？

葛局長培保：

當初這個法在修正公佈的時候，我曾經有過初步的估計，因為有一部份所謂的國稅，全部劃歸中央，一部份地方稅收，則以五成交給中央，所以出入之間，據當初的估測，包括將市立商專改成國立商專所節餘的經費，二者大概相差一億多元。

胡議員益壽：

局長，根據你的計算，已經承認差了一億多元，僅僅以所得稅一項，在修改之前，臺北市可以分到百分之十，將近有四十億元，這一項無形中就損失了四十億，如果將所有稅目一併加減，根據本席計算的結果，約為十億，但根據局長的算法是一、二億元。不論是一、二億，或十億，本席認為這是你到中央去朝貢的，是否有這個意味？

葛局長培保：

我不敢承認是朝貢，這樣子的話，我就不就變成番邦了嗎？番邦向華夏進貢才叫朝貢。

胡議員益壽：

或者是投桃報李？你到中央錦上添花，或是你想在今年退休以前去中央朝貢，得以再延長一年任期？

葛局長培保：

倒不能這麼說。

胡議員益壽：

臺北市民今天所付的稅已經相當重了，所以我們一再說要開源節流。對於開源方面，因為這是個島國經濟，資源有限，如果一味向百姓要稅，實在不是最上策。所以我們一定要反映中央，盡量從中央財政收支劃分中多去爭取，你應當站在臺北

市財政首長的立場說話。過去，六十九年時，中央補助臺北市三億元，七十年減為一億元，這是為什麼？請局長說明理由何在。

葛局長培保：

今天中央和地方在財政籌措方面有一整體的打算，剛才我在第一組備詢的時候也提到，在七十二、七十三年度因為受到經濟衝擊的影響，中央、地方都感到財政短絀，所以在這個情況之下，要請求中央增加補助的話，自然有其困難，因為他本身的差短還很多。

胡議員益壽：

本席剛剛已經提過兩個事實，七十年的時候你已經到中央朝貢了兩億，去年又朝貢兩億，今年是否又有類似的的要求？

葛局長培保：

今天財政收支劃分法公佈之後，也不是我個人有什麼企圖去朝貢，依該法的規定，營業稅的百分之五十、印花稅的百分之五十都可由我們臺北市動支，所以這也不敢說是我財政局局長個人名義的貢獻，因為這是我們整個稅收的法律規定。

胡議員益壽：

讓我告訴你一個數字，我們臺北市七十二年的歲入只有四百三十億，而中央在我們臺北市所要徵收的國稅接近五百億。所以以臺北市財政首長的立場，應該要了解臺北市民所要繳給中央的稅是五百億，而中央所補助給我們的又有多少？中央又補助臺灣省多少？以往整個中央的經濟完全依賴臺北市，但是今天，整個經濟結構已經有所改變，所以我們必須要反映中央。今天的臺北市、臺灣省、高雄市都各有它財源的基礎，不能再和以往一樣只是仰賴臺北市。臺北市目前的財政已經很感

困難，甚至要靠出售部份的市有財產才得以維持，但是局長却扮演著出賣財產的敗家子的角色。如果你在今年退休以後，我想私人公司都不會聘請你去當顧問的。

葛局長培保：

我想，出售非公用土地的構想，是本著「以財易財」的前提去做的，是將我們不需要的土地賣掉以後，再買進我們所需要的土地，以配合市政建設。所以說，假定說，賣土地是「敗家子」的話，那麼買土地就是「爭氣子」，因為我們也買進土地。這邊賣出，那邊買入，我想不至於將臺北市整個敗掉了。

胡議員益壽：

七十一年二月一日中央已經成立了所謂的賦稅會報，在這一次會報中，臺北市派往參加的成員是那幾位？

葛局長培保：

臺北市是由財政局長率同稅捐稽徵處處長去的。

胡議員益壽：

請教局長，賦稅會報是中央為聽取地方的反應，那麼，這一年當中，臺北市向中央爭取了什麼？

葛局長培保：

賦稅會報是有關整體賦稅部分，也就是在賦稅課征過程中所發生的共同問題，或者必須經由共同會商加以解決的，所以沒有涉及財政部分，這只是賦稅的本身。

胡議員益壽：

賦稅不能在全國一致的權益下進行開征，地區性有很多不同，譬如以工程受益費而言，目前臺北市有許多工程，尤其是地下道或天橋，我們要求放寬到六公尺，但是省方不表同意，是不是這樣？

葛局長培保：

不是，這是因爲中央再三會商考慮之後所作的決定，並不是省方或任何一方不同意，最後經過考慮之後沒有放寬。

胡議員益壽：

我們希望局長能够深入了解一個問題，綜合所得稅的寬減額已經提高了，但是仍然無法達到目前實際的需求。財政首長曾經也表示過，將儘量達到合理的目標，所以希望局長要把握機會向上級反映。

葛局長培保：

我一定繼續向有關方面反映。我每次都有反映，但是這個問題在整個改進的過程，是要逐漸達成的，必須考慮很多因素，如果要大幅度更張的話，以我們目前的財政狀況，似乎不太允許，所以只能逐年逐步的改，希望終能達到合理的要求。

胡議員益壽：

局長在臺北市財政局長任內，那一件事情是最值得懷念的？我是指在稅務方面，也就是爲老百姓節省納稅方面。

葛局長培保：

我本身並不是僅止於稅捐稽征方面的業務，我不過是站在財政局局長的立場監督而已。我想，今年以來有一件事情是值得差堪告慰的，也就是在便民和簡化處理程序的改進。但是這種事情不是一蹴可及的，還是要以相當的時間，持之以恆，才能達到更好的理想境地。不論是簡化或是便民，或是其他的事情，今後當然仍舊要繼續努力。

胡議員益壽：

本席的用意在於：取之於地方，用之於地方。你站在臺北市財政局長的立場，應該爲臺北市民着想，不要反而向中央「

朝貢」。現在請林議員水吉進行所得稅方面的質詢。

林議員水吉：

剛才胡議員所謂的「敗家子」，我想不是指你。但是我們看到中央幾個國營事業單位，像中船、唐榮等，都是虧本的生計，它們的資本都是由人民的稅收取得，中央的稅收不足，就要求臺北市政府報繳。臺北市所收的所得稅稅款，原來我們還可以分到百分之十，現在則一毛錢也沒有，這是很嚴肅的問題。雖然市議會對國營事業單位沒有質詢的權力，但是我們的稅收已經受到無謂的傷害和犧牲，所以就這一點，希望局長能够在適當的機會，以嚴正的立場向上級反映。今天臺北市將所得稅額全部報繳中央，這無形中對於臺北市的市政建設，有著不良的影響。稅收績效不好，造成財政困難，無形中就加重了武處長的責任；武處長只好對小商店加重課稅。去年下半年因爲經濟不景氣，一般商店生意奇差，但是稅金却加重二、三倍。春節的時候更使出殺手鐮，以站崗的方式來杜絕漏稅，這些都是加重生意人的負擔。在這種經濟不景氣，稅收困難當中，人民的納稅錢盡被國營事業單位花掉，這都是無謂的犧牲。所以希望局長能將這個嚴肅的問題，在適當的機會向上級反映。要不然就真變成胡議員所戲稱的「敗家子」，相信這種說法一定會令你難過的。

葛局長培保：

好的，我一定做到。

郭議員石吉：

剛才林水吉議員曾經提到所得稅的問題，在七十年度的決算中，我們還分得百分之十，總共約三十五億，這對於整個臺北市的財政狀況可以改善很多，但是在七十二年我們則一分錢

也沒分到，這原因何在？請局長說明。

葛局長培保：

因爲在稅法原則之下，稅捐被劃分成地方稅和中央稅，這其間有依比例共分的，例如營業稅、印花稅等都是；也有由原來共分而轉爲全部劃歸地方的，例如財產稅現在全部劃歸地方政府。差堪告慰的就是，臺北市整個稅課中，財產稅所佔的比重相當高，這是比較穩定的稅源。在二者之間比較之下，當然有得有失，所以剛才胡議員指教的時候，我會再三強調，也許損失得不多。當初在修法之後，我們也曾經拭目以待，究竟對我們稅課收入的影響如何，當初曾經就出入二者相比，其相差不過一億左右，不到兩億。

郭議員石吉：

這兩億元將來有沒有辦法爭取回來？

葛局長培保：

從比較長遠來看，財產稅是比較穩定，所以當各方面經濟較能好轉的時候，我們再增加上去，中央也不再共分的話，對臺北市來講，還是不失爲一項有利的稅目。所以這是看法上的問題。表面上看來，所得稅不再分給我們，好像我們就損失了幾十億，但是經過若干時間之後，例如我們馬路打通之後，慢慢地經濟就繁榮了，繁榮以後，不論房屋稅、地價稅等等，乃至於營業稅都會逐漸增加，所以得與失有很多是有形的，有很多是無形的，那只是在看法上有見仁見智之分而已。表面上看來，自修法之後我們約少收了一億多，不到兩億。我手上有一份具體的估計數字。

郭議員石吉：

好，請你將那數字用書面資料補送給我們。另外一件事，

去年行政院院會曾經通過一項決議，就是要求省、市各機關要節省開支百分之五，是否有這項命令？

葛局長培保：

有！

郭議員石吉：

根據你工作報告所寫，七十二年度的歲出、歲入的預算是四百三十九億，如果依據行政院的命令做的話，我們臺北市的執行效果如何？請你作一簡單的說明。

葛局長培保：

這不是指全部的經費，有幾點要加以澄清，第一、這個命令指示下來，是要我們從元月份開始，只有半年度，第二、資本門不但沒有緊縮，反而指示要在上半年度加緊推動，以刺激經濟的復甦。從元月份開始，我們所能節省的只是經常門的若干部份的費用。

郭議員石吉：

你是指單單經常門的部份節省百分之五，還是整個歲出節省百分之五？

葛局長培保：

不是整個預算數，因爲預算裡邊有些是不能節減的，尤其是用於業務方面的，因爲這都是計畫性的開支；而是指一般行政或其他方面，能省則省。所以我們在接到指示之後，馬上就採取相關措施。

郭議員石吉：

因爲目前受經濟低迷的影響，稅源有所短收，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但是根據市政府所送出來的七十三年度預算，歲出和歲入的預算總共有四百六十四億，比七十二年度的歲出歲入增

加了百分之七·四八，增加的部份是那一方面的，是否請局長說明一下。

葛局長培保：

這是包括歲計剩餘的部份，是一個總數，例如土地債券、建設公債等都包括在總預算範圍之中，中央政府的預算也正在立法院審議過程中，成長率是負數，臺灣省的預算，據了解也是負成長的。所以從表面的總數來看，我們有百分之七的成長，在稅收方面……

林議員榮剛：

剛才林水吉議員和郭石吉議員所提出的問題，不外乎是財源的開源和節流。好像有一些是應該可以收入的，反而損失掉。胡議員雖然戲稱你是「敗家子」，但是這不是真的，你只是太客氣罷了，可能是在談分配的時候，你輕易放棄機會。我想開源的問題，這是在非做不可的。這裏我想提出煙酒公賣的問題，根據中央給予省政府的劃分辦法中，訂了百分之六十五和百分之三十五的分配額數，在七十二年度公賣的收益，達到三百九十餘億，其中臺灣省可以分配到百分之三十五，約為一百三十九億，而在整個煙酒的收益中，我們約消耗了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二十五，如果以百分之二十核算的話，我們應該也可以分得三十八億，就算打對折的話，我們也可以分得二十億，這是很公道的。如果說，省政府需要龐大的經費以支應鄉、鎮的建設，但是臺北市是臺灣首善之區，所需要的建設經費也相當龐大，例如地下鐵等，都需要動支大筆資金，那麼我們何以不去爭取這一筆財源？

葛局長培保：

我們去爭取了，但是沒有達到目的。

林議員榮剛：

我想你可能又是太客氣，放棄掉了。你要力爭才對，我們有理由的，臺北市的確有這麼多消費者。如果他們認為公賣局是省方的，這也很簡單，臺北市可以另立公賣局，我們也只要將百分之六十五劃分給中央，這是可以做到的。

葛局長培保：

在第三屆的時候，也有過這樣的指教，當初我們會馬上反映，那時候是請求准在臺北市成立洋煙、洋酒的專賣處，由臺北市政府投資經營。

林議員榮剛：

局長，就以這句話繼續爭取。要向臺北市議會一樣，具有阿Q的精神，這個問題是從第一屆議會就一直爭到現在，要鏗而不捨，非爭不可，請局長再多跑幾次。類似這個狀況的，還有愛國獎券的問題，臺北市可以發售建設獎券呀！我們只要按分配數報繳中央，相信其業績不會差於愛國獎券。希望你繼續朝著這個目標走，不要應付應付就算了。

葛局長培保：

我還是給予承諾，繼續努力。

林議員榮剛：

你怎麼努力？

葛局長培保：

我會充分去反映，一面以書面，一面以口頭。多少年來，這兩個老問題始終沒有獲得理想的解決，所以到現在為止，我會鏗而不捨的去爭取。

林議員榮剛：

希望你能够在退休以前，為臺北市爭取到這兩項財源，不

要讓胡議員說你是「敗家子」，反而誇你是賺錢的。你能爭取到的話，臺北市會感謝你。

林議員水吉：

剛剛林議員特別強調，關於公賣收益，過去本會同仁好幾次督促你努力去爭取，你也答應會繼續努力，不知道你在退休以前是不是可以辦到。另外一件事，關於愛國獎券，按照你的說明指出，中央發給臺北市的盈餘是每年三千萬，但是愛國獎券每年總是以高幅度的成長，而分配盈餘却一直沒有隨著百分比調整，這件事你也沒有極力爭取。胡議員認為你對中央老是抱著慷慨的態度，作為臺北市財政局局長慷他人之慨，將一些稅源分給中央，對該爭取的財源却又不爭取，如此一來臺北市今後的建設怎麼辦？臺北市的建設總不能以賣土地來支應，土地總是有限的，土地賣完之後，又該如何？你這麼做的話，下任的財政局長怎麼辦？沒土地好賣啦，稅收的分配又訂出這麼不合理的比例，今後臺北市的財政可以想像的，會愈來愈困難，臺北市的建設也會遭到更多的阻礙。

葛局長培保：

我很感謝幾位先生關切我個人的退休或延長任期的問題。事實上，今天的財政是整體性的，是持續性的、永遠性的。我個人很坦率的向各位報告，人家說：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鐘，這是消極的，我個人是持積極的態度，我個人在離開公務員生涯之前所敲的最後一秒的鐘，還是很響。所以，各位所指教的，只要我能力所及，我還是以書面的或口頭的盡量去努力，這一點請各位相信，絕對不是在敷衍。我還是謝謝各位對於個人的關愛。

陳議員振芳：

你剛才說，你在任內一定會為臺北市的財源而努力，雖然你講的鄉音很重，國語我們聽不太清楚，大概只能聽懂六、七成，但是配合你的手勢和你講話的語氣，我們相信你有心要為臺北市努力。你所知道的，所得稅一項，我們原可分得百分之十，將近四十億的錢，但是現在已落得一毛錢也沒有，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同仁要一再的關心和提出的原因。另外，本席還有一個問題要請教局長的，根據報載，最近有些從事房地產業者，在廣告中登載，某某合作社提供十五年的低利貸款，而且字字保證。根據了解，現在一般銀行已經停辦十五年的低利貸款，這一家合作社過去就曾發生過偽造人頭社員非法貸款的情形。請教局長，在他歷次的違規情形下，財政局如何處置它。

葛局長培保：

關於第一部份，我們知道以後就馬上去查，調查後發現，並沒有保證的情形，它們宣稱沒有提供保證，這一點已經查清楚了。我很抱歉，當初我沒將國語學好，現在已經來不及了，不過希望你聽懂五成以上，如果這樣我就很滿意了。關於第二部份，所謂人頭違規放款的事情，到目前為止，因為照規定，只要加入信用合作社一個月以後，就可以社員的身分申請貸款。過去我們接到各方面的反映後，也曾經加以調查，同時合作金庫方面，在金融業務檢查的時候，也曾加以調查，但是還沒有發現有這種事情。不過將來若再發生，我們會儘量加以防止。

陳議員振芳：

謝謝葛局長，你的國語我還是可以聽得懂，就是無法全部了解。對於剛才本席所質詢的，這家合作社所登載的長期低利貸款是否是事實？可不可以這麼做？

葛局長培保：

不可以！

陳議員振芳：

既然不可以，爲什麼還繼續辦？關於這一家合作社，他歷次的違規，財政局如何糾正它？處罰它？

葛局長培保：

我們查了以後，他們宣稱這不是事實，他不提供保證。

陳議員振芳：

我們現在發生一個疑問，根據一個傳言說，我們財政局不處罰它是因爲局長退休以後要在有關公司擔任職務，請教局長是不是有這回事？否則爲什麼財政局不加以處置？

葛局長培保：

哪個公司我都不知道！那一位在胡扯！我當公務員習慣了，六十幾歲了還要再去民間公司任職，我想可能性不大，我在此鄭重聲明，絕無此事！

林議員榮剛：

局長，我們只是爲逼出話來，我想陳議員也只是這個意思。那麼剛才陳議員所提的合作社，我提醒你一下，相信你會曉得，這個合作社是在整個臺灣中，關係企業最大的一個，你曉得囉？你也提到了人頭貸款的問題，這是個很危險的問題，過去八信合作社發生過倒閉，相信你也知道。這事情的問題在那裏呢？就是怕他們將一些款子貸出來後，當作游資，至於客戶買到房子，申請貸款以後，客戶的錢雖然會進到合作社去，但是游資却沒進去，如果照這種情況不斷下去，十五年以後這個合作社就要倒閉，因爲資金外流掉了，我們要防範這類問題再發生，所以今天要特別提醒局長，今後對合作社要多加注意。

假如還放任它的話，以後出了問題，在任的局長就糟了，又成爲大眾指責的對象，最後財政局可能要出面商請各合作社分攤彌補。我們應該未雨綢繆，不要等亡羊補牢。

葛局長培保：

謝謝幾位的指教。

郭議員石吉：

剛才陳振芳議員和林榮剛議員都很含蓄，他們所提的合作社，你們好像都知道是指那一家，但是我不知道，我想我就當作不知道好了，因爲他們是根據報載來的。我也根據報載的資料請教你一件事情。根據報載，剛才他們所提的合作社好像有很多違規案，財政部就會經命令本市財政局組成專案小組加以調查和輔導，但是事情經過七、八個月後，至目前爲止，我們財政局一直沒有任何反應，請問局長，經過這些日子來，你對該合作社所作的調查和輔導的情形如何，是否請你在這個場合公開的說明一下？還希望你能將這個合作社指明，別讓大家瞎猜。

葛局長培保：

郭議員所說的輔導並沒有七、八個月，正式開始是在今年元月下旬，專案小組一直是很積極的進行，在最近幾天中，臺灣省合作金庫也派人參加這一專案小組，作一全面性的檢查，動員了四十多位金融界監察人員，找機會去了解。至於過去，經過中央銀行查出來以後，認爲不合於規定放款的部份，已經按照銀行法的規定加以處分。當然，我們希望在七十三年底以前，將這一個專案小組的任務圓滿完成。這件事的確是相當重大，我們也希望臺北市八個信用合作社都在很好的經營狀態之中，如果再發生這種事的話，不但是不幸，其影響更是深遠，

個人很謝謝幾位給我的指教。

郭議員石吉：

局長，你剛才所回答的和我所問的有點出入，我問的重點你並沒有答覆出來，剛才林議員所提的合作社，好像是指關係企業最多的，當時你點點頭，好像是知道了，可是你一直沒有說出來，這是第一點；第二點、該合作社到底違背了那些規定？有那些案子？是否請你一條一條回答我。另外，組成專案小組以後，是否會對它加以處分？處分的情形又如何？這個問題很單純，請扼要說明。

葛局長培保：

違規有好幾種，有的是抵押品的估價不實，有的是程序不合，有查出了幾個案子，這一點我可以再查清楚以後提出報告。至於是那一家合作社？我想，是第十信用合作社。

郭議員石吉：

謝謝局長，終於講出來了。我們只是根據報載，我們並沒有講。

葛局長培保：

我不講你們還是會講的，沒什麼兩樣。謝謝各位。

主席：

今天剛好剩下九十分鐘，謝謝各位，現在散會。

——上午——

速記：王金德

鄉秘書長昌埔：

各位先生早安！大會秘書處報告：本會第四屆第三次大會第十次會議，繼續進行質詢及答覆，現在出席已足法定人數。請開會！

主席（陳副議長健治）：

各位早安！我們開始開會，先宣讀上次會議紀錄。秘書處宣讀第三次大會第九次會議紀錄。

主席：

各位對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無）會議紀錄確定。現在繼續第二組質詢。請開始！

胡議員益壽：

主席、各位市府主管、輿論界的朋友、各位同仁大家早！本組今天贖下九十分鐘，首先請稅捐處武處長備詢。

武處長！七十二年度稅收原列三六五億元，經第八次臨時大會追減十八億元，結果是三四七億元；到二月份的稅收共二六八億元，相差八十億元，到現在還難達到理想。你七十三年度的稅收部分編列三七〇億元。處長到任後的第一招是對小商戶及飲食店採費用還原方式，結果反應不佳，也沒有增加多少稅收；第二招即動員了三百人站崗，反應也不好。你使用了兩個絕招都不生效果，而目標都是小商戶，對大商戶一直沒有拿出辦法來，不知你的第三招使的是什麼辦法？

林議員鴻基：

武處長！胡議員剛剛提到你上任以來即施展了兩個絕招：第一招就是調整小商戶的營業稅，調整幅度很高；第二招即於春節派員站崗。本席認為處長施展的第三招就是規定核准免開統一發票的小商戶要設置進貨簿記帳。現在工商業正處於不景氣狀態，在經濟尚未復甦之前工商界處處亮起紅燈，因此政府正想盡辦法加強輔導工商企業，這時究竟是那一位出的馊主意，要讓小商戶設立進貨帳，規定他們詳細記載每筆進貨之前都要清點存貨。一些小雜貨店、文具店，是屬小本生意，要他們進貨一張紙、一個橡皮、一支鉛筆都要記載，不是困擾他們嗎

？而這些小商戶對會計也沒有經驗，要這樣做，就必須請會計記帳，增加小商戶的負擔。因此，小商戶紛紛向本席反映，本席在此特為小商戶請命。以往逕行核定稅額還不夠，現在又要他們設立進貨帳，我認為若要逼迫小商戶使其無法生存，是否就乾脆下個命令叫小商戶不得開不就行了嗎？請處長對這方面加以說明。

稅捐稽徵處武處長炳炎：

謝謝！林議員提到我到任以後施展了兩個絕招，第三個絕招又是什麼。我想我一個絕招都沒有用，祇不過依照規定處理業務。首先關於調整小店戶與管理攤販，以往祇有一〇八個攤販課了稅，如果不加以整理，會造成更多的不公平；有人認為調整小店戶是為增加稅課收入，其實小店戶的核計方式是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一定公式計算，至於費用之多寡是他們自己申報的。其次關於站崗問題，我們在原始提案上並無所謂「站崗」的字眼，我們當初是希望了解這種行業在年節是否有逃漏行為。

林議員鴻基：

武處長！你根本沒有答覆到主題。你現在又規定小商戶設置進貨帳。

武處長炳炎：

我還未答覆到第三個問題。

林議員鴻基：

小商戶一致希望處長派稅務人員家家戶戶去輔導他們，幫他們清點存貨。處長能否做到？

武處長炳炎：

我等一下說明。關於「站崗」，我們是希望了解他們開立

發票的情況；由這次的措施，我們可以看出一般公司行號逃漏情況還是非常嚴重；不可否認的，主要是稅務教育工作做得不夠徹底，宣傳做得不夠。我們是要了解缺失何在，所以對逃漏者並未加以處分；在了解缺失後建議上級在稅制上是否要有所改變，不能再蕭規曹隨，為了解今後應如何做，是我們當初在那裏輔導他們的原因。我們也了解社會大眾對使用統一發票比較不重視。

林議員鴻基：

稅務人員去發進貨帳簿，被小商戶罵得很厲害，處長身為公務員，所為措施市民反應惡劣，處長應負起責任。

許議員文龍：

請問處長，小店戶占臺北市所有營業戶數的比例若干？

武處長炳炎：

臺北市有十三萬多家公司行號，小店戶包括課稅與不課稅共三萬多家，約三分之一。

許議員文龍：

我主要與你談原則問題，至於方式對不對，本會同仁已向你請教過；當然你是照你的理想執行，然經濟發展一定要注意到政治安定的問題。即使你的理想正確，但是有很多人反對時，你就必須注意政治安定的問題。處長是否有認為那些方式不對的地方？

武處長炳炎：

第三要談到進貨簿的問題，進貨簿的設置不是我的傻主意，而是接奉財政部的命令。

許議員文龍：

本席有一點意見，不一定正確，但提供你參考：每一個人

或團體做事，總有其習性，他們以前沒有這種習性，你一來就要革新以求進步，他們一時適應不過來就認為是不好的，他們就無法接受。可能他們受的教育水準不夠，對稅賦繳徵的觀念不正確。你剛才也講過要加強教育灌輸稅賦觀念。本席提供一句話供你參考，以後你對稅務的革新，希望採漸進的方式，培養其習性，才能廣被接受。

武處長炳炎：

許議員提示這幾點，個人非常願意接受；事實上也是我們應該要做的。這一次可能誠如許議員說的，大家還不習慣，不過我們已經把一部分不應該設的排除掉。坦白的說，現在還有一部分不可能記。

許議員文龍：

對小商戶的課徵，是否全國性的？

武處長炳炎：

財政部的命令，是全國性的。

許議員文龍：

據我所知，依你們的計算方式，有很多小商戶每三個月要繳一千二百七十元，事實上已不可能再減少了，但是他們以前沒有繳，所以希望能課徵少一點。我建議你向財政部建議，不妨先課三分之二，減少三分之一，以獲得民心，而對大商戶的逃漏加緊防制，同樣能達到目的。

武處長炳炎：

我一定建議。

林議員水吉：

處長！談到小商戶進貨帳的問題，許議員也特別強調要採漸進方式。政府施政應以民意為依歸，不能祇考慮加強課稅，

必須注意是否遭到強烈的反對。小商戶原來都不記帳，甚至營業額二十萬元者也不記帳，所謂採漸進方式，即是先要求每個月十五萬至二十萬元營業額的商戶好好記帳，實施後如果效果很好，沒有強烈的抗拒，第二梯次才從十萬元至十五萬元的著手。這樣才能達到政府課徵的目的，民衆的感受會是溫和，希望處長能慎重考慮採行。其次關於春節站崗的問題，你們所開出的名單是有五十五家，其標準如何？據聞這五十五家與管區稅務人員處得不怎麼融洽，平時沒有好好「拜碼頭」，如果是事實，站崗制度實不可取。希望處長能說明這五十五家的決定依據，對社會才有交代。

黃議員義清：

處長就任後即對稅務工作大力革新，本席現在就超級市場收銀機的問題就教處長。超級市場與一般小商店沒有兩樣，他們也開立統一發票。而有很多顧客在收銀機打出帳單後沒有索取統一發票，失去中獎機會，也造成漏稅。不知處長對超級市場使用收銀機的情形，有否改善辦法以防止漏稅？

武處長炳炎：

林議員提到設立帳簿的漸進方式，我們一定遵照林議員指示，不會一次處理掉。至於站崗的五十五家如何訂定的問題，我們當初選了一千多家不正常的商號，再進一步分析應景的行業看看其在過年時的情況，我們絕不是因其有逃漏而選擇作為查帳的對象；也不是因其與管區相處不融洽而報上來，主要是對營業額的分析，非管區稅務員可以決定的，而是經十一個分處與業務主管根據資料分析而產生，同時加上一些人的檢舉而更換一些原決定的名單。第三、關於超級市場收銀機，目前都在實施，我們希望今後所有的公司行號都能實施銀錢收銀機，

更希望所使用者爲有記憶裝置的收銀機，如果大家都這樣做，進出貨都能輸入電腦，現在所採行的查帳等作法都能取消。

黃議員義清：

如果都能利用收銀機，當然可以根據電腦記錄而防止漏稅。不過有一些超級市場使用收銀機，顧客因不方便而沒有要求開發票。如何防止收銀機漏稅，處長能不能作個研究？

武處長炳炎：

我們正在研究，希望是能用電腦系統控制的收銀機；要不然打了一天的紙帶，晚上結帳後把紙帶撕掉重新再打一次，就毫無意義。我們現在正在研究能打出像發票的形態。現在使用收銀機者，應該晚上總開一次發票，但因納稅道德問題，有的不開也是事實。有關這一問題，我們已由專案在研究。

林議員鴻基：

本席有兩件事請教武處長：第一、據聞本市私宰豬牛漏稅情形嚴重，甚至有少數稅務人員勾結私宰集團幫助漏稅，影響市庫稅收非常鉅大。稅捐處主管這些業務，但是平常這些漏稅都是警察所查獲，到底稅捐處對私宰漏稅情形了解多少？豬皮上所蓋的完稅印章究竟有沒有偽造？稅捐處有沒有經常派員鑑定？稅單與所宰頭數是否符合？請處長說明。

武處長炳炎：

關於私宰，我在幾次的開會中都特別強調臺北市的私宰非常嚴重，連白天都發生。去年的端午節與中秋節，下午二點多鐘就開始殺，我們查獲很多；有一次一個晚上查獲了一百一十五頭私宰，這是不可思議的問題。

林議員鴻基：

私宰漏稅問題希望能加強取締。其次要請教處長的，據聞

臺北市有十大廠商漏稅；已列入黑名單，處長能否透露？

武處長炳炎：

談到十大漏稅廠商的黑名單，很抱歉，我還不曉得。

林議員鴻基：

請處長能深入了解。

武處長炳炎：

好！謝謝！關於私宰印章偽造與一單數用的情形，我們也查過。我們有一次去查私宰，祇查到豬，其他的都查不到，於是在查到五、六頭後我們就出來，他們把私宰的肉放在床上與其太太睡在一起……

郭議員錦章：

武處長！剛才談到小商店的課稅，因他們以前沒有納過稅，處長爲執行上級的命令將之納入課稅範圍，而給老百姓帶來困擾。而其營業稅計算辦法如何，請武處長等下一併說明。現在有案的與無案的攤販有多少？對攤販是以路段換算其營業稅，與攤販管理辦法有沒有衝突？攤販管理辦法是規定不得僱用員工，而你們所使用的估計換算辦法就有「員工」，是否矛盾？我們是根據那一條法令的規定，以路段換算認定其應納營業稅？現在社會上對警察與稅務人員在各位主管帶動下已有好感，這樣一來又是議論紛紛，以路段換算不公平之處，我在此向處長說明，像延平區與建成區，你叫這兩位分處主任如何執行？老市區已落後得人口漸減，你却將之評定爲臺北市最好的路段，你有沒有了解事實？依處長私下與我交換意見可知處長已了解事實，這些建成區、延平區與中山區一部分的小店戶、攤販已吃了虧了，你明知他們吃虧又要他們納稅，他們怎麼會服氣呢？另外剛才胡議員也談到稅收目標沒有辦法達到，其實

還有很多可以收稅的地方，像地下舞廳、地下酒家、西餐廳，臺北市不知有幾千家，這是公開的漏稅，為何不往這方面努力，偏偏要向小商店收稅？如果能收地下舞廳、地下酒家的年費，對稅收幫助有多少呢？臺北市的稅收不足，還有好多地方可以爭取的，像公車處的營收，為何不去研究如何使之不虧損呢？公賣收入為何不爭取呢？以上幾點請處長答覆。

武處長炳炎：

郭議員提到對小商戶課稅帶來很多困擾，也的確是這樣，尤其我在與市場的攤商開會時，大家都有反應。誠如剛才幾位議員提過，他們還不習慣，若干年來，臺北市從來沒有向攤販課過稅，因此很多人認為我們不去整理，我們現在開始整理，當然他們不習慣；我想這是納稅意願的問題，對於課稅的高低我們會再進一步研究，也許我們在課征時會忽略了其他問題，對此我們會照郭議員的意思改進。至於課征小商店的辦法，是根據財政部的費用還原法而來，這個辦法我們也認為不切實際，因此我們也一直在檢討，但仍未想出究竟用什麼辦法比較公平合理。上級的想法是要控制大的商店，對小商店不要再用此方式。我們希望由小商店索取統一發票，讓他保有進貨憑證，對其上游能加以控制，上游大商號的稅就逃不掉；小商店也可以根據進貨憑證減低其營業稅。我們要設置進貨簿，使其能收集進貨憑證，主要是希望減低其負擔，並幫助政府控制上游商號開立發票。至於臺北市的攤販數，目前公有市場共有五十九個單位，已經有七、〇七八件完成戶籍登記；核准私有市場十五個有四六三件；未核准的私有市場有二十個，有七八三個攤位；市場外的攤販有六十六處，有五、四七六個。合計這四類形的市場有一六〇個地方，有一三、七七五件。從七十二年已

經掌握的有三、七〇六件，開始時是有四千五百多件，經整理後扣除不適用於課稅者，全案反映到財政部後核減為三、七〇六件。

郭議員錦章：

你認為以路段換算其營業稅不理想，就應該取消啊！你應該研究出好辦法之後才來徵收啊！

武處長炳炎：

我把今天各位議員的意見反映到財政部好不好？因為財政部規定的是全國一致的計算方式。

郭議員錦章：

根據什麼規定，以路段換算法課征營業稅？

武處長炳炎：

是根據查定的辦法。

郭議員錦章：

營業稅法那一條規定准許你這樣做？

武處長炳炎：

營業稅法是要我們課稅，如何課稅有其他辦法。

郭議員錦章：

如果你不能說出營業稅法以路段換算辦法課征，我要求暫時不要課征。

武處長炳炎：

營業稅不是以路段課稅，路段祇是一參考資料，是課稅的一個項目。

郭議員錦章：

你剛才說過，爲了公平、公開，請他們索取統一發票，根據進貨課稅。依路段換算課征營業稅，是根據營業稅法那一條

的規定可以這麼做？

武處長炳炎：

依營業稅法施行細則的規定，小店戶是以查定課徵。

郭議員錦章：

除小店外，還有攤販。

武處長炳炎：

攤販可分兩種：一種是肩挑販夫，屬流動性質，根本不課

稅。

郭議員錦章：

現在有案的也沒有課，你認為不好的路段就不課，這樣公平嗎？

武處長炳炎：

依財政部課稅計算方式的規定，是按資本主的員工薪津、房租、水電、電話……

郭議員錦章：

攤販管理規則明明規定不得僱用員工，你有沒有看？處長！由於時間有限，你答覆以路段換算課征營業稅是根據營業稅法那一條的規定？

武處長炳炎：

是根據征收細則的規定！我把資料整理好了用書面答覆你好不好？

郭議員錦章：

好！謝謝處長！

郭議員石吉：

處長，郭錦章議員是為小商戶呼籲，希望稅捐單位能尋求一公正公平的課征方法。春節前稅捐處派員站崗的問題，上一

組的同仁和本組同仁都相繼提出探討。有個稅務員曾經向我說過一句話，我聽了非常感慨；他剛進稅捐單位時是個稅務員，他與他的主管到商店去站崗，二十年後他已是一個單位主管，反而帶新進稅務員去站崗。二十年前與二十年後都沒有改變，稅務制度一成不變，誠如處長講的，蕭規曹隨。因此，如何改變制度，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問題。現在主要的關鍵在如何誘導顧客索取統一發票，商店樂意開立統一發票。統一發票的獎金有很多人沒有對，沒有領。七十一年度中獎數共六萬二千零七件，應發的獎金有三千四百五十三萬一千九百元，實際領取者祇有九千六百九十五件，獎金領取一千二百萬元，占應發獎金的三分之一；未發出的獎金達二千二百四十五萬一千八百元，未領件數是五萬二千三百一十二件，這也是值得探討的問題。為使商號樂意開立統一發票，顧客願意索取統一發票，稅捐單位應核對中獎號碼，主動通知領取統一發票的商號，再由商號通知消費者，讓消費者知道他已中獎。消費者能領取獎金，商號也爭取到顧客，彼此受益，必樂而願為。其次建議統一發票領獎方式應擴大舉行，例如這家商店開出的統一發票中了特獎，應由稅捐單位請市長頒發獎狀給商號，對商號有所鼓勵，人民對政府也能信任，則政府、商號與消費者三位一體，也不須實施站崗、收銀機了，讓大家能自動自發的朝此方向努力，稅務人員大家會視之為財神爺，而不再是查緝漏稅的閻王爺了。處長認為如何？

武處長炳炎：

謝謝郭議員的提示，我們很感激，如何使消費者索取統一發票、商號開立統一發票，絕對是正確的，而且是基本的問題。如果真能做到，今天的這些問題都不存在了，這是我們亟待

努力朝此方向做的事情。郭議員希望稅捐處能主動通知中獎消費者或商號，我們希望售貨商號能與我們合作，開立發票且開抬頭，寫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我們才能查尋、通知。然而，若商號開立發票時，要登記消費者身分證字號、住址，消費者可能又要反對了。關於中獎的頒獎，在外縣市都是由稅捐處主動頒獎，臺北市因為沒有拿到中獎，所以沒有做過；這個意見很好，我們願接受向上級建議。

鄭議員貴夏：

處長！郭石吉議員所提的意見非常好，目前大家索取統一發票的習慣並不普遍，索取了因中獎率低也不喜歡對獎，應該把機會率提高，獎額不必多，中獎機會多，大家就較有興趣，請處長能反映。其次要請教處長的，財政部正擬訂營業增值稅，行政院送請立法院通過之後，據說要在七月一日開始實施；我們目前的環境是否適合實施增值稅？而目前的會計制度是否已達實施增值稅的程度？實施增值稅之後會不會導致物價上漲？若要實施，是否仿效歐洲三十三個國家與韓國實施的增值稅？日本與美國為何不實施，其理由何在？如果我們貿然實施，稅務人員能否負擔？以上幾點請處長說明。

武處長炳炎：

謝謝鄭議員的提示，讓我們有機會對此稅目加以說明，今後萬一要實施，也可使大家能了解。所謂增值稅，是一種多階段的銷售稅，也就是對物品與勞務所產生的增值課稅，聽起來似乎很複雜，尤其名稱上有「增值」二字，以為又要加稅，其實是對銷售的營業額所增加部分課稅，沒有增加部分不課稅；是要澈底改進目前貨物稅、營業稅及印花稅的缺點而採行的稅制。當然在實施之初，大家難免不習慣，而且懷疑它的好處；

目前經常有人反應營業稅是重複課稅，增值稅即是希望不重複課稅。其優點有：一、可以消除重複課稅及稅上加稅的現象；二、貨物稅的退稅問題非常複雜，實施增值稅則簡單明瞭，且營業稅對進貨不能扣抵的現象也可以消除；三、部分性質不好的貨物稅，如工業原料等項目，可以消除。

鄭議員貴夏：

處長，依你所言，實施增值稅並無缺點；但請問目前的環境可否實施？將貨物稅、營業稅及印花稅合併為增值稅，會不會影響地方稅收？我認為我們的會計制度尚未健全，貿然實施必定會帶來許多困擾。

武處長炳炎：

鄭議員的考慮非常正確，我們也在注意這一類問題，增值稅的課征，在五十九年即着手準備，也就是我們不敢貿然實施。我們在開會檢討時也特別強調目前國家納稅意願、開立發票與記帳的情況並不健全……

林議員榮剛：

對於增值稅的問題，鄭議員剛才也提到日本與美國並未實施增值稅。處長應該了解，目前臺灣實施的稅制與先進國家——日本、美國的稅制，何者較具制度化。你認為那一個國家最好？

武處長炳炎：

因為每個國家的國情不同，不能比較。

林議員榮剛：

依我們的國情，增值稅是否應該實施？剛才本組同仁也提到統一發票及收銀機的問題，處長認為統一發票對消費者的吸引力有多大？是否認為利用中獎最低或然率的方式較為正確

或是用其他方式吸引他比較好？

武處長炳炎：

我認為應該有其他更好的方式。

林議員榮剛：

還有什麼辦法？

武處長炳炎：

我們曾經建議，上級政府也正在考慮。譬如剛才所說獎金金額太大，名額太少，我認為獎額應改小而普及。

林議員榮剛：

我有與處長不同的看法，我們不妨在此探討一下。人與人之間是講求利害；換言之，對於統一發票也講求直接的利害關係，不是間接的利害關係。今天統一發票除了等開獎之外，其他利益都拿不到。

武處長炳炎：

還有抽獎。

林議員榮剛：

「獎」都不是辦法。我有個意見與你探討一下：綜合所得稅的減除額，統一發票發生不了作用。如果能發生作用，有了直接的關係，大家自然會自動索取。處長認為如何？

武處長炳炎：

這個方式很有效，我們也曾經向財政部建議；財政部因關係所得稅的問題，要加以盤算。我們也有另外一個構想，希望購買物品達一定數額——例如五千元，中獎歸中獎，當月還可以換取獎品，也是一種鼓勵的方式。

林議員榮剛：

處長！關於逾期七年的欠稅，能不能收回？

武處長炳炎：

倘若在逾期期間已移送法院，還是可以收回。如果七年前，根本沒有送……

林議員榮剛：

你的書面報告上，逾期欠稅金額相當大，增值稅必須有移轉才發生，為何不繳增值稅？這些土地有沒有過戶？

武處長炳炎：

沒有過戶。

林議員榮剛：

既然沒有過戶，這筆增值稅也消滅了。若說營業稅欠稅，因人是動態的，但是地價稅應走不掉才對，土地是不能移動的啊！就算絕戶，土地也跑不掉，為何地價稅欠稅高達一、兩億元？是否稅捐人員沒有去催繳？

武處長炳炎：

這不是沒有催繳的問題。照理講，賣了土地應繳土地增值稅，以辦理過戶保障自己的權利。而今天發生的欠稅問題，完全由於炒地皮動歪腦筋而生。例如有一塊土地根本已不能使用，或有其他因素在內；地主想很便宜賣掉，買的人認為有機可乘可以動腦筋改變型態，有利用價值，就買下來。地價調整時就搶著申報，等到稅單出來時，他認為還不能使用，還不變更，就暫時拖一拖。我們認為他既然沒有移轉，就要予以撤銷。

林議員榮剛：

處長！還有逾期的地價稅、增值稅、房屋稅、契稅等有一億多元，處長有什麼辦法可以收回？

武處長炳炎：

我們一直在找，祇要這土地有人在，我們一定收。

林議員榮剛：

土地一定有人在，本人不在也有遺族在。

武處長炳炎：

有時候地主可能跑到國外或其他地方。

林議員榮剛：

可以查封啊！

武處長炳炎：

對！有一筆土地要繳三千多萬的稅，查封後拍賣了三次，

但無人承購。

林議員榮剛：

那表示公告地價高囉？

武處長炳炎：

也未盡然，而是認為這塊土地本來就沒有價值。

林議員榮剛：

沒有價值的土地會欠稅三千多萬元？

武處長炳炎：

當初是買賣的人為操縱土地所搞的花樣。

林議員榮剛：

我們希望你對這一億多元欠稅能在今年加緊催收，明年不

要再看到這筆數字。好不好？

武處長炳炎：

好！

郭議員石吉：

對於剛才鄭貴夏議員所提的加值營業稅，我有三點看法提
供處長參考：一、目前進、銷貨憑證係採用統一發票制，但是
現行統一發票的開立，弊端很多。加值營業稅主要是建立在統

一發票制度之上，可說是一種冒險，稅收可能會發生短收的現
象。二、現在有很多虛設行號、地下工廠或走私現象，在未完
全消弭之前貿然採行加值營業稅，會打擊合法的營利事業且會
造成不公平。三、目前經濟非常不景氣，各業蕭條，如果現在
採用加值營業稅制度，可能會影響物價。因此請處長立即向中
央建議，加值營業稅此時此地不宜實施。

武處長炳炎：

好！這點我會建議。

胡議員益壽：

剛才我說你上任後施展了兩個絕招，各方給你的評語你也
聽過了。有關稅務，除注意開源節流外，希望能以民意為依歸
。今天對你的質詢到此；接下來請市銀行李總經理備詢。

總經理！臺北市銀行與臺北市商號的關係，很多人將之稱
為婆媳關係；婆媳之間關係始終無法搞好，媳婦老是往外跑。
市立銀行對臺北市的商號所作的服務是借款不方便，存款也不
方便，到底市銀行對小商店能做些什麼服務，是本小組今天要
請教於總經理的地方。

許議員文龍：

我們對於市銀行即將遷入新的大廈，有一份期許：希望總
經理有新的作為，市民對市銀行有新的形象；總經理很能幹，
希望能朝此方向去做。剛才胡議員提到市銀行對市民的服務，
存款、貸款都不方便，總經理認為如何？

臺北市銀行李總經理仲英：

臺北市銀行的服務，可能有很多不遇到的地方；不過就我
們業務發展的情形來看，我們還算相當的順利，比起其他行局
在存放款增加的比例還是高一點。

許議員文龍：

市銀行近半年來的存、放款各多少？

李總經理仲英：

到十二月底的存款是四九七億元，放款共有五百多億元。

許議員文龍：

存款應扣掉一百五十億元市庫存款，存放款就不平衡了。

李總經理仲英：

我們有很多放款是放給市政府的。

許議員文龍：

這一點沒有關係，我祇是指出事實。另外一點我想了解的，市銀行對中小企業的輔導，我覺得做得不理想。請問核定標準如何？

李總經理仲英：

我們對中小企業非常注重，是臺北市銀行最好的客戶，對放款的要求不大，存款的比重反而相當多。我們要求各營業單位每個月一定要做一些中小企業的放款。

許議員文龍：

你不能祇求量的成長啊！有真正需要貸款的人才應貸款給他啊！中小企業需要資金創造事業，據我所知很多中小企業前來貸款，但因剛創業未到達到你們所列的標準而無法貸到。美國祇要憑其公民資格就可以貸到十萬元美金左右，如果不還就對其身分證統一編號予以取消信用。雖然各國國情不同；但是有很多情形我們仍然可以試辦。我們現在就有很多青年因為得不到支持，事業不能創立。本席建議對小額度的企業貸款，是不是能從寬核貸。一般能夠達到你們規定條件的中小企業，貸放最基本的金額是多少？

李總經理仲英：

要看貸款的種類……

許議員文龍：

最小企業的貸款是多少？

李總經理仲英：

最少的信用放款是二百萬元，抵押放款是六百萬元。

許議員文龍：

應具備什麼基本條件？

李總經理仲英：

對於授信，銀行的考慮是多方面的……

許議員文龍：

例如需要融資一百萬元，其條件未具備，但沒有前科者，可否比照美國制度，予以融資，如果信用發生問題，就通告所有金融單位取消其信用。這個方式是否可行？

李總經理仲英：

這牽涉到整個金融制度的問題，須加以考慮。在美國有對年輕的……

許議員文龍：

總經理！一個公司至少有二至三人，倒了你一百萬元平均一人三十萬元，我想不會爲了倒你區區三十萬元對自己的信用冒險。希望你能擬出具體辦法加以實施。

李總經理仲英：

這有待研究。一個人倒了帳以後就不再授信，是否能這樣做；也有待商榷，有的人可能一時或年輕時做不好，結果一輩子就借不到錢，也說不過去。

許議員文龍：

剛才幾點建議，希望你了解以後加以參考。

李總經理仲英：

我們作爲授信的參考。

林議員鴻基：

一年多來在李總經理積極努力之下，無論是服務態度或輔導中小企業，都有長足的進步，本席非常欽佩。不過尚有美中不足的地方，本席在此有三點請教：一、在七十一年九月二日，本席受市民之託到景美分行代繳學費，那時是下午三點三十分，雖超過營業時間五分鐘，我一進去就向小姐拜託，請其收一下；小姐連看都不看一眼，就說：「時間過去了，你明天再來！」後來出納看到了，就交代小姐幫我收下來。我知道時間是超過五分鐘，已結帳了，但可以先收下來，在收據上蓋「次日記帳」章，其他商業銀行也都這樣做，合作社、農會也都如此。因此，在此希望總經理對服務態度方面不要自滿，今後

要繼續加強改善。二、客戶存入市銀行的代收票據，起碼要一個星期以上才能進帳，其他各行庫則五天就可以進帳；因爲市銀行在合作金庫沒有開戶頭，各分行所收的代收票據都要送到營業部，由營業部代收，進帳後再撥到各分行。希望今後能在合作金庫開個戶頭，各分行所收的代收票據就能送到通匯處代收，以縮短時間。三、分行曾經發生過作業上的疏忽，被客戶溢領鉅額票款，李總經理一定也很清楚；爲了防止今後發生類似錯誤，今後各分行是否能夠全面實施電腦作業？以上三點請李總經理說明。

李總經理仲英：

謝謝林議員！我們的服務態度逐漸在加強中，很抱歉發生這種事情。我們也要求行員差個五分鐘要儘量通融，除了在法

律上會發生問題的業務，他們會比較小心外；代收學費、稅款等，我們會督促同仁儘量給予方便。其次，對於外埠的代收票據，是臺北市銀行先天性的缺點，因我們在外埠沒有分行，須委託其他銀行辦理；辦理情形我們儘量求其改善，現在是委託合庫辦理，除了特殊情形外，一星期的時間大概不會有。我倒是了解到到底是什麼原因拖了一星期才進帳，代收的速度快對存款很有幫助，所以我們現在對這方面也在加強中。

黃議員義清：

林議員所提票據交換的問題，請總經理研究縮短交換時間，以方便工商業資金運轉。接下來我要請教總經理，關於財政部七十年臺財融字第一三一一五號函規定，已列入轉銷的呆帳共有多少？客戶名單及金額是否可以公布？讓我們對這九十三筆呆帳的處理能更進一步的了解。

李總經理仲英：

關於銀行的呆帳，上一次在業務報告之後陳議員也曾經希望我們提供；在我們的補充資料裏已列出。共有二十六件轉入呆帳，共二千四百九十八萬元，是本行成立以來轉入呆帳部分，不過其中有兩件已收回。另外一部分是逾期與催收款項，我們希望應轉入呆帳者即儘快轉入呆帳；因有些手續未備，如小部分抵押品未拍賣即轉入呆帳，審計處會有意見。現在有很多是抵押品的處理有困難，例如進口機器因牽涉關稅的問題，而關稅優先受償，海關看到標賣金額不達關稅數，都不同意我們處理，變成抵押品還在。

鄭議員貴夏：

總經理！你們的呆帳雖然祇有二千四百多萬元，不過逾期放款、催收款與呆帳應有明確的劃分，我們想了解的是你對十

四億的逾期放款與催收款如何去追回？不能因法院拍賣抵押物無人應買或其他特權阻止而不轉入呆帳。本席要求定個劃分期限，何者屬逾期放款，何者屬催收款，並且決定於何期限內催收回來；否則你可以魚目混珠，全部視為催收款。其次本席要求你了解呆帳，他們的錢流向何處，據本席了解有許多逾期放款，人都在美國購置不動產，臺灣的貸款不還，這也是經濟犯，應將其名單提出，向中央反映，透過駐外情治單位逮捕歸國。

李總經理仲英：

關於催收款項的清理，本行是列入最優先之業務之一，由於近來景氣變動相當快，在報告中我也提到最近已催回五億多元。凡是放款超過三個月不來繳納本息者，即轉入逾期放款，超過六個月者即轉入催收款項，對內就不計息。這是銀行健全的經營方式。在國外有很多銀行，在兩年之後沒有繳納本息者即全部轉入呆帳；國內無法這樣做。我倒是希望在一段時間不來還本息者就轉入呆帳。事實上轉入呆帳者我們也一直在催討中，若發現有財產存在，即予處理。關於所提第二點，我們也非常注意經濟犯罪，若發現客戶中有經濟犯罪之傾向時，會自動函報調查局，請調查局經濟犯罪中心調查。

林議員水吉：

總經理！謝謝你的答覆！我們現在來談談人事問題。議會同仁對你的風評很好，說你是苦幹、實幹非常踏實的主管，市銀行在你的領導下，業務蒸蒸日上。不過，我最近發現青輔會推薦一位在外國拿到經濟碩士的歸國學人到市銀行，但却石沉大海不見下文，這位先生即去找高主任委員，高主任委員要他

來找我，我要你們約談也不見下文。後來我才從側面了解到市銀行一向不歡迎歸國學人，尤其不歡迎拿到碩士、博士的人才。我們聽了十分感慨，我們知道總經理是臺大外文系畢業，其實你也不用害怕，你的英文很棒；你的底下幹才越多，水漲船高，你必須有此肚量才能把市銀行辦好。如果你怕人才、嫉妬人才，我們擔心市銀行的業務是否能夠開展。請總經理回答，市銀行是否有此成規？

李總經理仲英：

市銀行是一個服務性機構，能夠提供服務者是「人」，且是人的品質好壞的問題，而非量的問題。尤其最近金融情況變動迅速，人的智識更為重要。我們對留美回國學人，也是酌量延攬，並不是完全沒有。最近因回國學人比較多，我們沒有辦法全部容納，有一部分正在考慮中，並不是我們不加以延攬。我自己的才學相當有限，尤其最近二十幾年來書也唸得很少，我也經常請學人或派出去訓練的人回來後向我作一些報告在國外所學。對於個案我們可以進一步研究。

林議員水吉：

我不是與你談個案。市銀行是金融機構，一定要廣為延攬人才，尤其在國外拿到碩士、博士，祇要是人才，你應該儘量採用。我知道你是學士，但是你不要怕博士聘來了會搶你的位置，你要有肚量，有更多能幹的人為你做事，才能把市銀行辦好。我是聽市銀行的人說：「市銀行對國外留學生好像很排斥。」如果是事實，這就犯了嚴重的錯誤了。今天各機構都爭相要人才，今天已不是「不進步就是落伍」了，而是進步比別人慢就是落伍了。希望總經理在這方面能多加注意。

李總經理仲英：

好！謝謝！

郭議員錦章：

總經理！林水吉議員與林鴻基議員講的都是事實。當然總經理到任以來，事事處理得都很週到，服務方面也加強了很多。不過有美中不足的地方，希望能夠加強。例如：言語方面應親切一點。總經理到任以來即很關心市銀大樓的工程，上次動用預備金時，總經理曾講過，四月初市銀大樓即可完工，我現在請問市銀行何時可以搬進去集中辦公？

李總經理仲英：

裝修工程招標了三次，流標兩次……

胡議員益壽：

因時間到了，未答覆部分請用書面給我們答覆。

主席：

謝謝總經理！本組時間到了。未答覆部分請三日內以書面答覆。現在休息十分鐘。

※書面答覆（財政部門第二組）

實詢議員：胡益壽 鄭貴夏 陳振芳 郭錦章 許文龍

郭石吉 林永吉 林鴻基 黃義清 林榮剛

答覆單位：財政局

一、中安公司案至目前為止進行到何種程度？

答：一、中安公司與本府簽訂設定地上權契約，由本府提供本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六八三地號等六筆市有土地面積九、二四九平方公尺設定地上權與中安公司興建觀光旅館，中安公司則給付本府權利價值一億三二二萬二、四七九元及每年按地價稅

計算之租金。

二、本案六筆市有土地本府已於七十一年九月三日點交中安公司接管，中安公司應給付本府之權利價值亦於七十一年九月十日繳清並於七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繳清七十一年七月至十二月之半年租金一二五萬二、三三一元。本（七十二）上半年租金待本市稅捐稽征處將地價稅單開出到府後即通知該公司繳納。

二、本市公共設施保留地之收購，其財源籌措情形如何？

答：本市公共設施保留地之收購，僅私有地面積即達六三七公頃，如以七十一年公告現值及七十二年拆遷補償標準計算：

(一)所需收購之經費：

1. 地價款 八四二億六、二〇二萬元
 2. 拆遷補償費 七七億九、四六三萬元
 3. 工程款 二七八億八、一一四萬元
 4. 債券還本付息 八五億二、七九四萬元
- 共一、二八四億六、五七三萬元。

(二)本府預計至七十七年度可籌措之財源：

1. 由本府編列年度預算 三七六億〇、五〇一萬三、〇〇〇元
2. 征收工程受益費 四七億八、〇〇〇萬元
3. 出售非公用市地 二五億元
4. 撥用汽車燃料費 六一億九、三六三萬九、〇〇〇元
5. 擬開征都市建設捐 一六五億元

6.發行公共建設土地債券 二七八億元
共九五三億九、六六五萬元。

(三)尙短少三三〇億六、九〇八萬元，須對保留地之取得，如市地重劃、獎勵民間投資等方式加強辦理外，並擬議發行本市建設公債以資支應。

三、請說明市政發展建設資金三百億元至目前爲止之籌措情形。

答：(一)本府爲寬籌資金，以應市政建設需要，並達以產易

產之目的，於六十八年七月起加速處理市有非公用土地，擬籌足新臺幣三百億元以作爲市政建設資金。

(二)截至七十二年底止，本局已出售土地得款新臺幣五十七億九、〇〇六萬一、六〇〇元，依本局於七十一年六月底清理完竣之資料可出售市有非公用土地，按七十一年七月一日公告現值計算，尙可出售得款二四九億四、四一七萬一、〇〇〇元。合計新臺幣三〇七億三、四二三萬二、六〇〇元。

(三)前項尙可出售土地之價款，係包括以下各款：

1.一般建地計一、八九〇筆面積四五九、二四七平方公尺，現行公告現值總額新臺幣一〇九億八、五五九萬五、〇〇〇元。

2.基隆河新生地及廢河道土地計二九二筆，面積三九七、六六七平方公尺，現行公告現值總額新臺幣九七億五、五六七萬三、〇〇〇元，由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統一辦理出售。

3.整建基地計二九九筆面積八八、七二五平方公尺

，現行公告現值總額新臺幣三二億三、一六五萬八、〇〇〇元，將陸續依法送請完成出售程序後出售。

4.遷建基地及簡易住宅用地共一、四一五筆，面積五七、四五七平方公尺，其中遷建基地業於六十八年七月起分期付款出售，尙有未到期應收款四億一、七一〇萬五、四八七元及簡易住宅用地九、六〇〇萬二、〇〇〇元。合計新臺幣五億一、三一〇萬七、八八六元。

5.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前照價收買土地及重劃區分配地二二〇筆面積二七、四九六平方公尺，現行公告現值總額新臺幣四億五、八一三萬七、〇〇〇元，將依規定辦理公開標售。

答覆單位：支付處

一、對於縮短支付時限，加強便民方面，貴處有何改進措施？

答：(一)支付處自六十六年元月採用小型電腦處理支付業務以來，經不斷研究規劃，已自七十一年元月十五日起採用中文電腦簽開市庫支票，目前整個支付作業已達到全部自動化要求，每筆費款支付時間，平均可在十五分鐘以內完成，自領者更可提前於數分鐘內交付支票，付款時效已較人工作業時縮短一半以上。

(二)便民方面，支付處多年來經積極推廣郵寄支票，目前採用者極爲普遍，在支票封發比率上已高達三六%以上；另對存帳支票每日分上、下午兩次送存，方便受款人即時抵用；並嚴格要求工作同仁改善服

務態度，發揚服務精神及提高付款時效，故一般受款人咸稱便利。

答覆單位：主計處

一、問：市府所屬各單位原編制之主計室已改為會計室，其故安在？

答：本處所屬前主計機構（主計室或主計員）係依據新頒：「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規定，除行政院及省、市政府仍稱主計處外，所屬機構依法均改稱會計機構（會計室或會計員）其所屬機構改稱原因，為原「主計人員任用條例」、「行政院主計處設置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條例」、「地方政府暨所屬機關主計機構及人員設置條例」三法公布廢止，新法「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頒行後，應依法改稱會計機構。

二、問：市府所屬單位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款及保留款截至目前為止執行情形如何？

答：同第一組第二題。

答覆單位：稅捐稽徵處

2. 貴處對各公司行號所載帳務之誠信度有多高？

答：本處對各公司行號之帳務處理及帳載情形，在未查獲確切漏稅證據前，原則上均認定正確。

3. 為達成稅收目標，今後有何具體方案？

答：本處為稅捐稽徵之執行機關，其工作為輔導、協助納稅義務人完成納稅義務，故必須建立征納雙方之溝通、共識。本處一再要求同仁在工作時要有信心、熱心、耐心和愛心，更應有任勞、任怨、任謗的精神，瞭

解納稅人的需要和困難問題，協助解決，盡量便利民衆，務使心悅誠服，依法納稅。為達成稅收目標，今後本處將依下列方向努力：

(1) 建立完整之資訊系統，以電腦處理課稅資料，使提高工作效率及品質，減少錯誤。

(2) 蒐集各種課稅資料，勾稽核對，妥善運用，以防杜逃漏。

(3) 加強宣導稅務法令，使人人知法守法。

(4) 隨時從稽徵實務中，研究簡化稽徵程序及手續，暨法令規定之簡明性、合理性，建議上級採納，以達簡政便民目的。

答覆單位：臺北市銀行

1. 請就存、放款利率多次下降後對貴行營運有無影響，詳加說明。

答：七十二會計年度迄今四次降低利率，百分點降二·二五，效就本年度截至三月底止因調整降低利率影響本行盈餘情形，分述如下：

(一) 第一次降低利率（71 / 7 / 12 | 72 / 3 / 31計二六二天）影響減少本行盈餘為一億六千四百萬元。

(二) 第二次降低利率（71 / 9 / 18 | 72 / 3 / 31計一九四天）影響減少本行盈餘為七千七百萬元。

(三) 第三次降低利率（71 / 12 / 30 | 72 / 3 / 31計九一天）影響減少本行盈餘為二千五百萬元。

(四) 第四次降低利率（72 / 3 / 16 | 72 / 3 / 31計一五天）影響減少本行盈餘為一百四十五萬元。

合計（71 / 7 / 12 | 72 / 3 / 31）四次降低利率共

減少本行盈餘爲二億六千六百五十二萬元。

2. 貴行遷入市銀大廈，對保管箱業務，有何經營方案？

答：本行鑑於市民對保管箱之需求殷切，計畫在敦化分行、松山大樓及市銀大廈增辦保管箱業務，目前敦化分行已採國產品規格招標中。關於市銀大廈之保管箱，現已於大樓底層一樓預留空間作爲將來辦理保管箱業務之用，並計畫設置五、六八八個保管箱，同時本行目前正調查中山北路一帶工商企業及個人可能租用保管箱之情形，並比較該地區同業辦理保管箱之作業方式，作爲規劃之參考，以應客戶需求。

4. 爲配合刺激經濟快速復甦，貴行有何具體而有效的因應措施？

答：本行爲配合經濟景氣復甦，在授信業務方面採取下列因應措施：

一、加強對外銷廠商融資，目前各營業單位辦理中小企業外銷貸款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每戶單獨授權新臺幣柒佰萬元，由各營業單位主管逕行核定，不需與其他各類授信合併計算授權額度，以縮短作業流程。

二、積極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訂定七十二年各營業單位對中小企業融資達成目標總金額爲五七億九、八〇〇萬元。並於72、1、31訂定「本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融資業務競賽辦法」，於辦法中明定績優單位專案敘獎，辦理不力單位予以懲處。

三、協助國內廠商開拓內銷市場，強化消費大眾購買力，七十二年一月二十九日開辦消費性貸款業務

四、建築業之興衰影響其他行業發展，爲刺激該業復甦，七十二年一月三十日恢復辦理自用住宅貸款

及建築業貸款，俾利市民購置住宅及建築業取得週轉資金。

財政部門 第三組

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六日

質詢對象：財政局暨所屬單位

主計處

市銀行

質詢議員：潘維剛（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蔣乃辛 張忠民 謝英美 吳碧珠 陳世昌

劉樹錚 趙少康 郁慕明 于秉溪 計十位

時間一三五分鐘

質詢摘要：

財政局

1. 工程受益費真的受益嗎？
2. 市府土地佔用情況如何？
3. 市府如何配合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
4. 本年度資本支出截至目前實際支出數多少？

主計處

1. 計畫預算制度與績效預算有何不同？
2. 里鄰工程目前如何編列？